

禾马



绿仙情缘

内容简介

她连怎会加入这“魁”组织都不清楚，只知道一个酷家伙跑来为她测验一番，她就胡里胡涂当上堂主，与他成了同事！

不过，才十九岁的她似乎鸡婆了点，热心地充当小护士竭尽所能为他服务，三更半夜睡在他房里等他回来好换药，可人家不领情，还讽刺她是否饥渴。

奈何大小姐天生少根筋，听不懂“暗喻”，竟反问：“我不饿也不渴，你饿了吗？”

训练她用枪，居然要他赶紧缴械自首？！

她又说，怕自己丢三落四的失了堂主身份，硬把该给她未来伴侣的信物往他脖子上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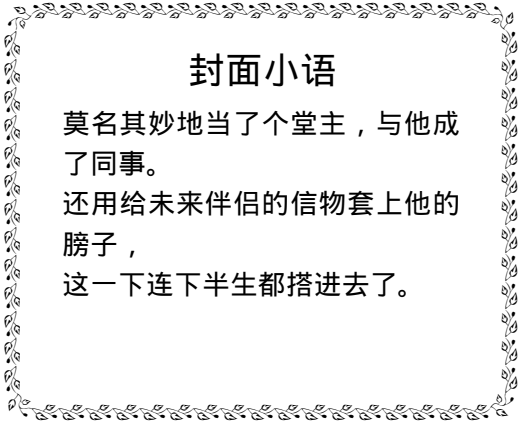
一校：

二校：

打分：

政治：

色情：



封面小语

莫名其妙地当了个堂主，与他成了同事。

还用给未来伴侣的信物套上他的膀子，
这一下连下半生都搭进去了。

1

“我不要！”

满目疮痍的大厅内，除了一个静默不语的旁听者外，三个别具风情的妙龄少女正分成两派处于议论当中。

“恐怕没得让你选择了。”艳丽的女孩摇摇头。

“是啊，你一个人住在这里，我们不放心。”淡雅的女孩依偎着不打算插手的心上人，脸上流露一抹关心。

很显然的，如洋娃娃般的娇憨女孩人单势孤，居于劣势。

“没什么好不放心的，我可以照顾我自己。”她噘着嘴抗议声明。

“绿仙……”两位有志一同的伙伴对看一眼，对娇小的可人儿露出不赞同的神色。

没错，现场的三位女主角正是设计工作室的三位老板。此刻，即将与夫婿远游的尉蓝海和正要出国深造半年的秋红叶，努力说服一直让她们将之当成小妹

妹的童绿仙回家住一阵子。

洋娃娃似的绿仙，是个娇憨的可人儿，一头清汤挂面的短发凸显她的明眸皓齿、巧鼻粉腮，甜甜的娃娃脸上总是挂着一抹让人忍不住回以一笑的甜笑，单纯的个性让两位创业伙伴一直把她当成小妹妹般爱护。

这样的她，实在让人想象不出是电子业先锋龙腾科技的千金小姐，那个人人公认的电脑天才。就是因为太了解她，知道她严重缺乏危机意识的天性，所以蓝海跟红叶才会说什么也要把她劝回家去。

毕竟，她们两个人出门在即，而工作室的位置又不巧偏僻了些，要一个妙龄少女单独看家已经很危险了，更何况是单纯得离谱的绿仙。要知道，当年就是因为绿仙的不知人心险恶与严重缺乏危机意识，她才会被幼稚园列为学习障碍者，别人不清楚内情可能不觉得有什么，但对于熟知她的蓝海跟红叶而言，让绿仙独自看家不啻是在家里放了一颗定时炸弹，家里被搬空，那还不打紧，就怕绿仙把自己卖了还不知道。

“乖嘛，你就回家小住一阵子，反正这阵子工作室整修……”看了一眼好友尉蓝海的爱情见证——七零八落、一片狼藉的挑高大厅——可惜，竟让她错过了，没能参与这场热闹，红叶光想就觉得万分惋惜，啧啧有声地摇摇头后才引回正题：“等尉蓝……”

想到尉蓝海占有欲极强的新婚丈夫，不知道她还能不能回来，红叶连忙改口：“等我回来，我们的工作室再次盛大开幕，这样不是挺好的？”

“不要。”绿仙一口回绝。

开玩笑，要她回家大半年？免谈！

“仙仙，别固执。”蓝海唤着绿仙的小名。

“我不是固执，尉蓝，你们怎么可以跟姐姐和姐夫一样看不起我，我真的能照顾自己嘛！”绿仙不服气地抗议着。

绿仙跟红叶一向习惯称好友尉蓝海为“尉蓝”，而殷玄魁总爱唤她“蓝海”，就像是专为他区别似的，大家也习惯这两种称呼同时存在于尉蓝海身上。

“仙仙，我们绝对不是看不起你。”红叶也改唤她小名。

“只能说我们太了解你了。”蓝海露出一抹微笑。

“既然了解我，就该知道我已经不是小孩子了，我有能力照顾我自己。”绿仙咕哝着。就因为她不是小孩子却比小孩子还好骗才让人担心，两名熟知绿仙的股东迅速交换一个彼此心知肚明的眼神。

“仙仙，我问你一个问题好了，你一个人住在这里，吃的方面，你打算怎么解决？”红叶看她。

“我……”绿仙搔搔小脑袋，“这个我会想办法，你

们也知道，交通规则我已经背得滚瓜烂熟。”

“可惜你路考一直考不过。”将军！蓝海微笑。

“嗯……你总共去考了几次呢？”红叶坏心地扳着手指头数着。

“别这样嘛，大不了我坐计程车。”被糗的绿仙连忙制止红叶数下去。

“计程车？你别开玩笑，你不知道现在坐计程车是很危险的事吗？前一阵子的命案教人余悸犹存，你是不是没看新闻啊？”红叶哇哇大叫。

“这还不是最让人担心的，我们最不放心的，就是留你一个人在这里，况且你的身体……”偎在心上人怀中的蓝海叹了口气。

“别叹气。”静观其变的殷玄魁心疼地轻吻了一下爱妻。

不想看到那抹忧虑停留在她的翦水双眸中，始终静默不语的殷玄魁决定插手。

“为什么坚持一个人留下来？”

“殷大哥，要是今天换成我跟红叶出远门，你会千方百计地要尉蓝也跟着歇业吗？”绿仙心里很不平衡，为什么大家都认为她没能力照顾自己。

“会。”

沉浸于自己思绪的绿仙没听见殷玄魁的回答，继

续她的抗议：“一定不会是嘛！那为什么留下来的人是我，大家就持反对意见……什么，殷大哥，你刚刚说什么？”

“我说‘会’！”

这不耐烦的语气，代表一切成定局，没什么好说的了。



清明时节雨纷纷，路上行人欲断魂……

没错，清明是祭祖的时节，但在夜半三更？

不说夜色苍茫，也别提现在身处示范公墓中的一隅，这种凄冷的天气还下着蒙蒙细雨，那种阴森悚然的感觉让山鸡这在江湖混饭吃的人也觉得不对劲。

这样的时间、这样的地点，再加上这样“配合”的天气，一般人想要刻意碰上这情景都还没那机会，但是托他大哥奇怪习性的福，适逢其会的山鸡真想高唱一曲“墓地我也敢去”！

说起他大哥，要是山鸡人如其绰号的真有个绚丽灿烂的尾巴，他一定会忍不住骄傲地张扬起来。

他对大哥的崇拜有如滔滔江水那样绵延不绝，像黄河泛滥般一发不可收拾——先声明一点，他山鸡赤胆忠心，对大哥的敬仰绝对是发自真心的，千万不要把他跟韦小宝那类见风转舵的孬种混为一谈。

虽然大哥还没正式收他这个小弟，山鸡只能将其当成精神上的大哥，但山鸡相信只要他继续待在堂口里做事，对大哥持之以恒地展现出他的忠诚，总有一天，他心目中最好的大哥一定会受他的诚心打动，收他山鸡当专属小弟。

此刻，不正是他表达自己无限忠诚的好时机？就连这“鬼”地方他都无怨无悔地跟着来，大哥一定会很感动吧！硬着头皮，山鸡满怀着信心继续留在这个“鬼”地方，持续他的等待再等待……

夜深沉，细雨迷蒙，若不是香烟头的一点红光及阵阵缥缈的白烟袅袅散入冷空气中，谁会相信在这时刻，公墓的半山头还有人迹。

一身的黑，像是要融入这夜色当中，黑衣的主人周身泛着森冷的寒气，精瘦的体魄配着一张冷峻的俊颜，相映着四周，更显出那分独特的妖邪美感。

那是一张巧夺天工的俊美容颜，宛若猎鹰般的炯然精眸晶墨发亮，英挺鼻梁恰如其分地使整张俊颜显得更有立体感。相学上代表无情的薄唇，并没让多如过江之鲫的渴望他的女人退却，而他的唇畔无时无刻总是带着一抹嘲弄似的浅浅微笑，这种致命的笑容很冷，却让每个见过他的女人不由自主地在明知无望的情况下，还是如飞蛾扑火般无怨无悔地投向他，只求

能得到他一瞬间的眷宠。

只可惜，那个能得到他眷宠的女人至今尚未出现，未来，恐怕也没那个人。

在他而言，女人全是麻烦，一个比一个愚蠢的麻烦！

看着墓碑上显得有些模糊的照片，他冷冷的嘲弄笑容依旧，只是，向来毫无温度可言的眼神不由自主地放柔了……

“别怪他……”病榻上奄奄一息却依旧美得令人心折的妇人手执爱子的手道。

站在病床前的少年不语，一脸倔强。

看着爱子的反应，美丽的妇人轻叹一口气：“我知道你恨他……不管你想怎么做，答应我，十年……十年内不去找他……”

“别说了，您要多休息。”

“答应我。”妇人一阵急喘，依旧坚持着。

她知道自己没时间了，只希望十年的光阴能让这孩子学会爱，学会宽恕。

少年满脸的不驯在母亲的渴求眼光下，化为不甘心的点头承诺。

爱子的承诺让妇人绽放一朵绝美的笑容。

“情儿……放过自己……让自己……好好去

爱……”

妇人还来不及撤去那抹笑容就缓缓闭上眼，像是陷入熟睡状态，但少年知道她再也不会醒过来了……

约定的时间到了。十年，他等了十年，终究还是让他等到了这一刻。

噙着一丝冷笑，宛若鹰隼的厉眼看着手上的那点红光——其实，经过荒唐的年少轻狂后，他就不再抽烟了，只是每年的这个时候，他总会点燃一根烟作为陪伴，阵阵烟雾像是能抚慰伤痛般，而这次，是最后一次了吧！

抛开手中的烟蒂，像是想挥别那段回忆一般，他毫不眷恋地朝来时路走去。

“大哥！”山鸡高兴地迎向他等了大半夜的人。

没料到会碰上这个叫山鸡的，黑衣男子蹙眉。缠了他半年有余竟还不死心？

冷冽的眼神直射向山鸡。

“我……我是担心大哥一个人在这边，要是让仇家盯上就麻烦了。”大哥果然就是大哥，光是一个眼神便让人觉得气势万千。山鸡心中暗想。

不理睬他，黑衣男子上了保时捷就走。

大哥走了，山鸡更没理由一个人留下，也发动引擎跟着呼啸而去。

山风吹过，仿佛夹杂着一阵阵殷切的盼望——情儿……放过自己……让自己……好好去爱……好好去爱……



闷！

好闷！

闷死人了！

以大字形瘫在柔软床上的可人儿，精致的面容上写着两个大字——无聊！

天才总是寂寞的！想起好友临行前送她的这一句话，要她在陷入极度无聊时借以自我安慰，绿仙就忍不住想叹气，只怕这种无所事事的情形早在好友的意料当中。

怎么会有这样刚好的事呢？在好友尉蓝举行盛大的婚礼后，工作室的另外两位股东竟不约而同地纷纷出国。

新婚的尉蓝当然是跟夫婿出门度蜜月，虽然旅行时间长达三个月，不过新婚嘛，嫁的又是非常人物，所以尚属情有可原。

可是，就连从欧洲赶回来参加婚礼的死党红叶，也因为参与秋冬大赛时受到服装大师 卓朗魁 的赏识邀约，同时整装出发，前往法国 卓朗魁 的工作室深造半

年，再加上她们安居乐业的工作室因为一场枪战而正进行整修……

一切的巧合让不怎么情愿落单的绿仙，在二比一的票决情况下，外加殷大哥的一句话，只好没得选择地先搬回家小住一阵子。

不过一个礼拜而已，茶来伸手、饭来张口的日子已让清澈浑圆的美眸显得有些空洞……无聊的空洞。

家族中公认的电脑天才当初为什么执意搬出去与两位好友自立门户？

绝对不是因为家里的人待她不好，相反的，就是因为家人过度的保护欲，那种呵护备至的压迫感让她觉得受不了。

没错，绿仙自己承认，她的心脏功能先天上就较常人弱了些，但又不是真的有什么毛病嘛，她的外表根本看得出来有病，只要平时别做太激烈的运动或过于劳累，她跟一般人并没有什么两样。

这些，绿仙的家人都知道，可是他们才不理睬那么多，一个个都当她得了不治之症似的，恨不得将她捧在手心细细呵护，生怕风一来就将她吹化了，雨一来就将她淋溶了。要不是绿仙的纪录优良，恐怕就连吃饭他们也怕她一不小心会噎死。

总之，家人的呵护对绿仙而言几乎是一种变相的

精神折磨。不是绿仙不知好歹，她也知道有人疼是很幸福的事，但过多的幸福只会变成负担，而绿仙自小就背着这个爱的包袱直到现在，这种超过负荷的幸福压得她快喘不过气来。

一年多以前，千方百计的沟通外带好几缸眼泪，就差没上演连续剧中的以死相逼，绿仙才得以与两位好友离家创业，虽然两位好友在家人的耳提面命下对她也是照顾有加，但好过家人的紧迫盯人。

当时，她满心雀跃地告诉自己——自由了！再也没有人能把她当成洋娃娃一样地供着，她终于可以过像个正常人一样的生活。没想到独立的日子才过了一年多，阴错阳差的，她又让两个好朋友以不放心为理由给赶回家里。

当真是……没有天理嘛！

最惨的是，以前，她幸福的压力来源是双亲跟姐姐；自从双亲移民到澳洲养老后，还以为接棒当家的姐夫跟姐姐不会给她太多负担，哪里知道所有该对她的关爱统统转交到前些年多出来的姐夫身上。好死不见的，这位姐夫还相当能举一反三，将双亲该给她的爱意加以发扬光大，有增无减的关怀呵护差点压死了绿仙，更成了她现在大喊无聊的始作俑者。想到这儿，绿仙忍不住重重地叹了一口气——

“唉！”

“仙仙，怎么了？一个人在房里叹气。”

带着儿子入室的美丽少妇关心地触碰绿仙雪白的额头，探测着她是不是发烧。

“姐，我没事。”她不过因为太无聊才叹一口气，温柔婉约的姐姐就以为她哪里有了病痛。

她真有那么娇弱吗？瞄了一眼镜中有着红扑扑脸颊的健康宝宝，绿仙忍不住严重怀疑起自己的形象。她是什么时候曾生过什么重病吗？才会让所有人当她是易碎的瓷娃娃。

“爹地，仙仙病了！”

跟在童瑶仙身边的小萝卜头立刻一马当先地冲出去报告最新动向。

“小间谍！”绿仙忍不住翻翻白眼，小声地咕哝着。

“丹丹是关心你。”童瑶仙露出温柔的笑容。

“小鬼头已经让姐夫教坏了，才三岁呢，他都顾不好自己了，还管到我身上，也不想想他是我的外甥。”绿仙怎么想都觉得心理不平衡。

不能怪绿仙心理不平衡，就连三岁小娃都已经被她姐夫洗脑，满脑子要捍卫她这个做阿姨的。他从不曾喊过她一声姨，小小年纪就爬到她头上，成天仙仙长、仙仙短的，直把她当成洋娃娃一般，绿仙能不怏

吗？

“浩霖是真心疼你，才会让儿子把那模样给学了去。”童瑶仙温柔地笑笑。

“姐，我不是小孩子了，我会照顾我自己，拜托你们不要那么担心我了，丹丹比我小，他才更应该让人担心的，不是吗？”绿仙不明白，何以一家子关爱的眼神就是逗留在她身上？

气人的是，竟连三岁小娃也不放过她！

童瑶仙看着一年比一年出落得更标致的小妹，黑白分明的美眸宛如新生儿般清澈水灵，无伪得让人一眼就能看出她的无邪与纯真；菱形小口即便不笑时也是自然地微微上扬，像是无时不刻都流露着甜蜜的笑容一般。衬着白里透红的粉嫩雪肤，水嫩得像是能掐出水一般，套用广告词，还真是晶莹剔透啊。

这样一个粉嫩女娃娃，光是她不解世事的纯真模样就让人无法不心生怜爱，更何况，她天生心脏机能较常人衰弱，这让人在担心之余，只有加倍地怜惜她。

“姐，我不是丹丹，别把心思全放在我身上好不好？”绿仙撒着娇。

“在姐姐的心中，你就跟丹丹一样，你是姐姐的小妹妹，永远长不大的丫头。”宠爱地揉揉她细若婴孩的发丝，童瑶仙给她一个笑容。

“哎呀！人家才不是呢，人家在电脑界好歹也是有点名气，别老把人家当成丹丹那种需要人跟前跟后的三岁小娃娃嘛！”绿仙不依地抗议着。

没错，她知道自己平日直线型的思考逻辑就跟电脑一样，一个指令一个动作，但是，凡事有话就摊开来、直接挑重点地好好说嘛！何必故弄玄虚，搞得莫测高深？说得拐弯抹角、自认为极艺术的那些话，她是真的听不懂嘛！谁知道字面意思下还有别的意思呢，她听不懂所谓的言外之意能怪她吗？

她也承认，七岁那一年，她以为是玩捉迷藏而主动跟着绑架她的人走这件事真是稍嫌蠢了一点，但是坏人的脸上又没写着“我是坏人”，这怎么能全怪她嘛？况且，她现在已经十九岁而不是七岁，“人非圣贤，孰能无过”，既然古人都这么讲了，大家怎么还一直把她当成小孩子看？

“开口闭口人家人家的，还说不是小孩子。”点点绿仙小巧的鼻子，童瑶仙就像是全然包容小孩耍赖的母亲一样，慈爱地安抚着她。

童瑶仙是知道这个小妹的，虽然已有一年多不曾朝夕相处，但一个人的本质绝不会因时光的流逝而有所改变，她单纯善良的本质依旧，再加上生活中突发的糊涂行为，让人对她好笑之余又无法不为她担心。

这个让人担心的小妹绝对是那种被卖了还帮人数钞票的人。

“仙仙病了？”余浩霖抱着宝贝儿子冲了进来。

“没错，你们再把我当成弱不禁风的林黛玉的话，我真的要闷出病了。”绿仙朝一脸火烧屁股似的余浩霖嚷嚷。

“闷？你觉得闷？是不是空调坏了？没关系，姐夫马上找人来修。”余浩霖找出让宝贝仙仙觉得闷的原因，立刻准备差人来维修空调系统。

“不是空调啦！”绿仙没好气地说。

可惜，软软甜甜还带着天生童音的嗓音无法确切地表达出主人心中不悦的情绪，反而像是小女孩撒娇一般，听起来煞是逗人。

“不是空调？”嗯，屋子里凉爽依旧，问题应当不是出在空调，那么，让仙仙宝贝觉得闷的原因究竟是什么？

余浩霖狐疑地看向爱妻，她给他一个温婉的微笑。

“对，不是空调，我是心里头闷……”还来不及解释原因，就让一脸惨白的余浩霖急急打断她的话。

“心闷？糟了，我得赶快送你去看医生。”

绿仙差点尖叫出声，她真的受不了这个天才姐夫，曲解话语的能力还真是举世无敌。